

四川省教育厅

四川省教育厅

关于做好 2022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 一般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省属高等学校:

现将《教育部社科司关于 2022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(教社科司函〔2022〕11 号)转发你们, 请按照通知要求积极组织申报。有关要求强调如下:

一、各申报高校要加强项目指导, 认真阅研《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》及以往立项情况, 提高申报质量, 避免重复申报。

二、本次项目评审采取匿名方式。为保证评审的公平公正, 《申请评审书》B 表中不得出现申请人姓名、所在学校等有关信息, 否则按作废处理。

三、各高校应保证申请人如实填报材料, 确保无知识产权争议。凡存在弄虚作假、抄袭剽窃等行为的, 一经发现查实, 按相关规定查处。

四、各高校要切实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，加强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，确保填报信息的准确、真实，切实提高项目申报质量。如违规申报，将予以通报。

五、本次项目网络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3 月 20 日，各申报高校须在此之前对本校申报材料进行在线审核确认。

请各高校将学校公函（内容包括填报材料真实性、知识产权情况、意识形态审核把关情况、联系人和联系方式等信息），并附《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申报一览表（盖骑缝章）》，均扫描为 PDF 文件，于 2022 年 3 月 20 日前，报送至教育厅科技研究生处并附上联系人和联系电话。

联系人：科技研究生处郑涛，电话：028-86116034，电子邮箱：kjc86110129@163.com。

